

年度报告 | 2024

中信百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目录

01

第一部分
重要提示和释义 ····· 01

02

第二部分
基本情况简介 ····· 03

03

第三部分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 05

04

第四部分
经营情况概述 ····· 09

05

第五部分
数字化建设和应用 ····· 13

06

第六部分
全面风险管理 ····· 17

07

第七部分
股东和股份变动 ····· 23

08

第八部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机构和员工 ····· 25

09

第九部分
公司治理 ····· 31

10

第十部分
环境和社会责任 ····· 37

11

第十一部分
消费者权益保护 ····· 39

12

第十二部分
重大事项 ····· 41

13

第十三部分
荣誉和奖项 ····· 43

14

第十四部分
备查文件 ····· 45

15

第十五部分
审计报告和财务报表 ····· 47



01

IMPORTANT NOTES
AND DEFINITIONS

重要提示和释义

重要提示和释义

1.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本行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5年3月31日审议通过了本年度报告。

3.本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5年4月25日审议通过了本年度报告。

4.本行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行在完成法定提取后，不向股东进行利润分配。该方案尚须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5.本行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2024年度财务报告，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本行董事长吕天贵先生、行长寇冠先生、首席财务官刘佳女士以及财务部总经理张贺信先生，声明并保证本年度报告所载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7.重大风险提示：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现对本行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产生不利影响的重大风险。本年度报告描述了本行在经营管理中采取的风险管理措施，具体请注意阅读本报告第六部分“全面风险管理”中相关内容。

8.本报告除特别说明外，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中信百信银行、本行	指	中信百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中信银行	指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百度公司	指	福建百度博瑞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加拿大养老基金	指	加拿大养老基金投资公司
公司章程	指	中信百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9.本报告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币种为人民币。



02

BASIC INFORMATION 基本情况简介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信息

公司中文名称	中信百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中文简称	中信百信银行
公司英文名称	CITIC AI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公司英文简称	CITIC AIBANK
法定代表人	寇冠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5号院3号楼8层
客服电话	956186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	Z0041H1110000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MA017C8U57
成立日期	2017年09月05日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年度报告披露网站	https://www.citicaibank.cn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本行综合办公室

经营范围

吸收公众存款，主要是个人及小微企业存款；主要针对个人及小微企业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通过电子渠道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电子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保险代理业务；基金销售。



03

KEY ACCOUNTING DATA AND
FINANCIAL INDICATORS

会计数据和
财务指标摘要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总体经营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业务规模保持稳健增长，总资产1,172.90亿元，增幅4.25%；总负债1,082.45亿元，增幅3.90%。营业收入稳定增长，实现营业净收入46.26亿元，增幅2.02%；净利润6.52亿元，降幅23.72%。资产质量整体保持稳定，不良率1.50%，较年初上升0.14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264.69%，较年初下降39.07个百分点。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24年	2023年
规模指标		
总资产	1,172.90	1,125.11
总负债	1,082.45	1,041.77
所有者权益	90.45	83.34
效益指标		
营业净收入	46.26	45.34
本年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21.60	19.21
拨备前利润	30.43	29.60
净利润	6.52	8.55
盈利能力指标		
总资产收益率	0.57%	0.82%
净资产收益率	7.51%	10.84%
资产质量指标		
拨备覆盖率	264.69%	303.76%
不良率	1.50%	1.36%
资本指标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0.27%	10.61%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27%	10.61%
资本充足率	13.74%	14.37%
杠杆率	6.64%	6.29%

财务报表分析

利润表

营业净收入构成及变动

报告期内，本行营业净收入46.26亿元，同比增长2.02%；其中，利息净收入42.34亿元，同比增长1.60%，占比91.53%；非利息净收入3.92亿元，同比增长6.80%，占比8.47%。

本行利息收入66.73亿元，同比增长0.75%，主要由于生息资产规模增长所致；利息支出24.39亿元，同比下降0.70%，主要由于持续优化负债成本所致。

业务及管理费

报告期内，本行业务及管理费15.34亿元，同比增长1.03%，整体运营效率持续优化，增长部分主要是业务增长、研发、运营及人员等产生的持续投入。

信用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本行不断加强信贷风险管控，加大处置化解力度，资产质量保持稳定。截至报告期末，信用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合计21.60亿元，同比增加12.44%，主要由于贷款规模增长及结构调优所致。

资产负债表

资产结构及变动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总资产1,172.90亿元，比上年末增长47.79亿元，增幅4.25%。其中，发放贷款及垫款净额比上年末增长7.32亿元，增幅0.92%；金融投资比上年末增长36.28亿元，增幅31.07%；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比上年末增长18.09亿元，增幅16.65%；从结构看，发放贷款及垫款净额占总资产的68.81%，比上年末下降2.27个百分点。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24年	2023年	增减额	增幅(%)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26.74	108.65	18.09	16.65%
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	50.78	20.47	30.31	148.04%
金融投资	153.06	116.78	36.28	31.07%
发放贷款及垫款	807.04	799.72	7.32	0.92%
其他	35.28	79.49	-44.21	-55.62%
资产总额	1,172.90	1,125.11	47.79	4.25%

负债结构及变动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总负债1,082.45亿元，比上年末增长40.67亿元，增幅3.90%；吸收存款461.02亿元，比上年末增长38.96亿元，增幅9.23%。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24年	2023年	增减额	增幅(%)
向中央银行借款	13.97	10.69	3.28	30.63%
同业负债	562.51	560.83	1.68	0.30%
吸收存款	461.02	422.06	38.96	9.23%
其他	44.95	48.19	-3.25	-6.73%
负债总额	1,082.45	1,041.77	40.67	3.90%

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所有者权益余额90.45亿元，比上年末增长7.12亿元，增长8.54%。

现金流

本行经营活动产生现金净流入87.19亿元，投资活动产生现金净流出31.66亿元，筹资活动产生现金净流出1.54亿元。

资本充足率水平

本行以权重法计量信用风险加权资产，以简化标准法计量市场风险加权资产，以基本指标法计量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核心一级资本净额87.12亿元，一级资本净额87.12亿元，资本净额116.57亿元，风险加权资产净额848.30亿元；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10.27%，一级资本充足率10.27%，资本充足率13.74%；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1,311.62亿元，杠杆率6.64%。

本行坚持稳健的资本管理策略，建立了涵盖资本计量、资本监测分析、资本配置、资本规划等的全面资本管理体系，定期开展内部资本充足评估，审慎评估各类风险和资本充足水平，确保资本水平能够抵御本行所面临风险。



04

BUSINESS OVERVIEW 经营情况概述

经营情况概述

本行始终聚焦党中央国务院重要决策部署和监管要求，锚定数字普惠金融基座，坚持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根本宗旨，围绕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要求，谋好谋远推动战略转型，坚决打好新三年战略开局之年关键战。

报告期内，本行坚守稳健经营，不断夯实核心能力建设，着力加大自营业务转型，业务结构不断优化。坚持金融功能性为第一要义，持续加大减费让利力度。大力增加消费金融供给，促进惠民生、促消费有机融合；积极开展个人消费贷款纾困，优化贷款偿还方式，在合理范围内提高对于不良率的容忍度。抓住国家产业化数字升级带来的产业金融结构性调整机遇，有效提升产业金融业务占比，践行普惠金融服务小微企业的责任，推动社会经济高质量发展落地落实。持续强化智能风控能力，科学合理计提减值准备，整体拨备水平保持充足稳定。

服务实体经济, 支持普惠小微企业健康成长

本行坚持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宗旨，聚焦普惠小微企业个性化金融需求，在进一步加大普惠金融投放的基础上，持续强化对小微企业的支持力度，扎实提升普惠小微金融服务能力，依托“百兴贷”“百票贴”等特色产品，以金融活水精准滴灌小微企业。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普惠小微贷款规模91.01亿元，较年初增长45%；“百票贴”产品累计服务企业超过7,500户，其中小微企业占比超90%，贴现规模超1,000亿元。

报告期内，本行充分研判宏观经济形势，抓住战略机遇大力发展产业金融业务。深耕股东生态，加快场景融合，夯实“数据+科技”核心能力建设，探索具有百信特色的产业金融发展路径。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产业金融业务余额超过200亿元，同比增长37%；产业金融用户数62.47万户，同比增长132%。

聚焦消费需求, 助力普惠大众畅享美好生活

本行坚定普惠金融初心，以数字科技为导向，聚焦年轻白领、新市民等客群的消费需求，以“好会花”消费信贷产品为核心，充分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致力于提供更广泛、更可得、更温暖的普惠金融服务。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服务新市民特征用户数近6,000万户，占总用户数比例超过一半。

本行积极响应国家提振消费专项行动工作要求，加大对批发零售、住宿餐饮、文化旅游等消费服务行业的信贷投放力度，深度融合股东资源禀赋和数字化优势，在安全稳健的前提下，通过纯线上、场景嵌入模式，围绕用户生活场景，精准洞察用户需求，提供智能化、一站式的消费金融服务解决方案，提升普惠消费信贷服务可得性。报告期内生活场景类新增放款1,016亿元，同比增长63%。

丰富产品体系，提供智能多元财富管理服务

本行秉承“为百姓理财，为大众融资”的经营理念，聚焦新市民多元化的财富管理需求，提供与其投资需求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财富管理产品，报告期内新市民户均持仓金额提升27%。丰富养老金融产品，并持续优化适老性改造，提升老年用户服务体验，60岁以上老年用户财富管理规模提升20%。建设完善的产品矩阵与数字化服务水平，丰富财富管理产品与服务体系，通过财富榜单、零钱理财专家、财富指数等数字化产品服务，带动用户价值与存款规模持续提升。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价值用户户均持仓金额近20万元，同比增长超过25%，持仓规模中存款占比接近60%。

深耕生态场景，持续优化交易银行服务质效

本行持续丰富支付结算和场景金融产品体系能力矩阵，以交易结算为抓手，新增银联订单支付、单位大额存单等多种产品，持续打造综合金融服务体系。夯实基础能力，做深做实场景金融合作，优化迭代现有产品服务能力，不断提升服务质量。报告期内，本行落地多个企业级项目，与多家行业龙头企业达成业务合作。



做实用户运营，推动自营业务规模稳步增长

本行坚持以用户为中心，夯实核心能力基础，强化自营阵地建设，提升自营用户服务能力和质量，着力推动自营业务增长。报告期内，本行通过丰富多元化获客方式，优化用户权益体系，降低自营获客成本，增加自营用户粘性。通过数据资产盘点，拓展用户数据模型，支撑精准营销、风险策略和产品创新，持续提升用户运营服务效能。通过问题定位与归因，结合用户反馈，精细化体验问题治理，有效提升用户服务体验。

05

CONSTRUCTION
AND APPLICATION OF
DIGITALIZATION

数字化建设
和应用

数字化建设和应用

本行基于原生数字银行禀赋和股东协同特色优势，坚持创新驱动发展，聚焦科技创新应用前沿领域，以科技和数据为关键生产要素，利用数智化技术打造核心能力，提升数字金融发展质效，数字化建设发展成果获得广泛认可。截至报告披露日，本行连续五年荣获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科技发展奖，首次上榜福布斯中国“中国金融科技影响力企业Top 50”榜单，连续第二年荣获《亚洲银行家》重要科技奖项。



加快创新探索, 助力行业转型发展

本行积极响应国家号召，遵循监管指引，致力于通过科技手段助力行业发展。报告期内，本行针对现有普惠信贷业务场景中数据缺乏、数据孤岛等痛点，综合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隐私计算等技术，联合中信银行共同发起“中信-百信数据融合”项目，打造“中信-百信数据融合样本”。项目落地后，助力新客户授信的户均放款成本下降14%，客群风险下降20%，为监管机构制定数据合规使用领域相关政策和标准提供了试点依据，为行业释放数据价值潜力提供了样板范例，荣获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科技发展奖二等奖。

深度组织参与, 服务金融标准建设

本行积极响应金融标准化工作部署，服务金融标准建设取得实效。报告期内，本行参与编写《金融业开源软件应用管理指南》(JR/T 0290-2024)、《金融业开源软件应用评估规范》(JR/T 0291-2024)两项行业标准，组织参与编写《金融机构需求管理能力成熟度模型》《金融网络安全防御有效性验证实施指南》。开展“金融标准 为民利企”主题宣传，积极参与第55届世界标准日宣传活动，组织金融标准实施评估工作，提升本行金融标准化工作水平，助力社会公众提高金融标准化意识。

探索前沿科技, 优化数智金融体验

本行深入探索AIGC、大模型等前沿科技价值赋能，创新引领数智金融体验升级。优化大模型基座，引入VLLM加速框架和AWQ激活感知权重量化技术，提升推理性能，响应速度提升54%。提升测试应用能力，引入通用大模型，模型回复准确率提升24.8%；通过引入代码补全大模型，平均响应时间由6秒减少到1.5秒。试点大模型知识库在本行合同审查、合规问答、技术规范问答、制度管理等关键场景的应用，智能问答助手回复准确率达到97%，助力工作合规高效开展。探索运用大数据和人工智能技术探索分析“三农”场景，“基于人工智能的三农融资服务”平台入选北京市金融科技赋能乡村振兴示范工程。

强化能力建设, 科技赋能业务发展

本行不断强化重点科技能力建设，提升科技赋能业务质效。搭建服务决策平台，实现快速的个性化、智能化、差异化面客服务，提升基础服务能力，助力自营业务发展。优化产业数字化体系中场景接入、授信用信决策、自动审批等环节的效率，赋能产业金融数字化核心能力提升。深化场景智能应用，积极拥抱国产移动操作系统，报告期内发布中信百信银行鸿蒙版本客户端，成为首批加入鸿蒙生态的银行应用。探索智能机器人运营和应用场景，提升主动服务能力，报告期内新增和优化18个多轮对话流程，机器人分流率提升6个百分点至72.04%，实现发现问题提前识别、主动解决，报告期内累计服务超过10万用户。

夯实数智风控, 提升数据服务能力

本行持续夯实数智风控核心能力建设，打造科技赋能、数据驱动、业务联动的数据服务能力。报告期内，通过升级算法技术，进一步优化“百信分”智能风控模型，模型效果提升10%，有效评估普惠客群信贷风险，服务千万级客户，获评《亚洲银行家》“中国最佳信用风险技术实施（数字银行类型）”奖项。

强化数据治理, 保障金融信息安全

本行认真落实监管规定，推进基础数据治理，数据源头治理、数据标准管理，推进治理体系化建设，报告期内新增数据标准超过2,000项，建立全行范围数据资产目录，显著提升基础数据质量。高度重视消费者金融信息保护，持续抓实金融数据安全管理和风险防控，丰富数据分类分级安全管理策略，全行数据资产100%对接数据治理平台，“从0到1”研发智能模型，高效完成海量数据自动分类分级，保护消费者金融信息安全。

06

ENTERPRISE
RISK MANAGEMENT

全面风险管理

全面风险管理

本行坚持“风险为本”原则，坚守风险合规底线，持续完善全面风险治理架构和管理程序，升级智能风控能力，重点关注和有效管控战略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声誉风险、洗钱风险、信息科技风险等各类别风险。报告期内，本行风险偏好指标运行平稳，未出现系统性风险。

战略风险管理

本行不断完善战略管理制度与工作流程，加强对战略风险的识别、评估、监测与管控。持续开展分析研判与执行督导，管控战略执行风险，做到战略风险可查可控，并根据外部经营环境和自身管理情况变化适时推进战略优化。报告期内，本行强化战略规划落地执行，深化核心能力建设。

信用风险管理

本行持续推进信用风险管理体系建设。通过加强制度机制建设、强化风险政策和限额引导、完善合作机构管理、强化项目分层和评级管控、升级风险量化工具、细化风险视角组合分析，深入监测预警等举措，提升信用风险的全生命周期管控能力，对风险做到早发现、早识别和早化解。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不良率1.50%，拨备覆盖率264.69%，整体信用风险保持稳定。

市场风险管理

本行实施稳健的金融市场业务策略，表内金融资产业务以满足流动性管理需求为主，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结构简单的金融资产，严格控制资产久期。本行强化市场风险管理体系建设，优化账簿划分标准及管理流程，落实风险限额管理要求。报告期内，本行市场风险管理整体有效。

操作风险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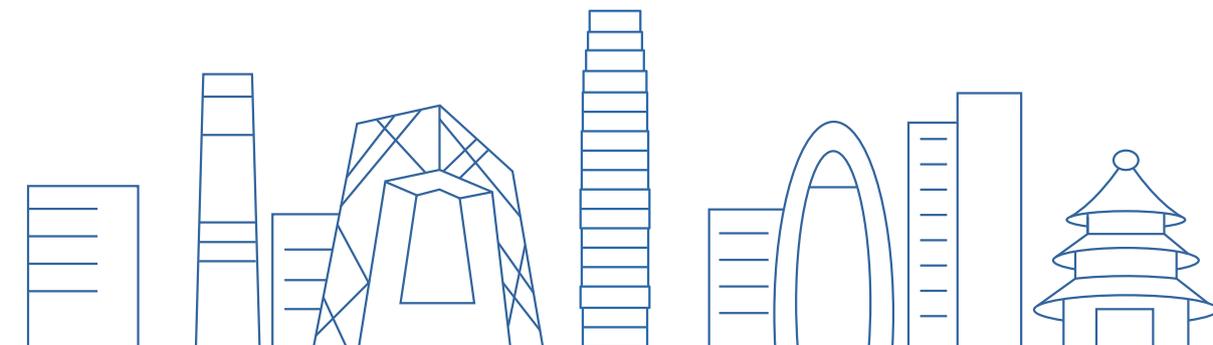
本行切实落地操作风险监管新规要求，持续优化操作风险管理体系，夯实风险计量能力，建设检查数据分析模型，提升系统化和自动化管理水平，积极开展操作风险培训宣贯。在三大管理工具实践应用方面，深入开展风险识别定期和触发式评估；提升关键风险监测指标覆盖度，有效强化监测预警能力；优化损失数据收集和线索管理机制，提升数据积累质效。报告期内，本行操作风险管理整体平稳。

流动性风险管理

本行采取稳健的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摆布资产负债结构。动态调整信贷资产投放，保持合理备付水平和优质流动性资产水平；加强多元化存款吸收，持续优化负债结构。加强管理的前瞻性和主动性，合理匹配资产与负债种类、数量、期限，促进表内外资产和负债协调增长，保持流动性、风险性与收益性平衡。报告期内，本行流动性比例103.10%，未发生重大流动性风险事件。

声誉风险管理

本行坚持前瞻性、匹配性、全覆盖、有效性原则，健全“主动先行”的声誉风险管理体系，聚焦事前评估、隐患排查、舆情监测、风险监测与处置、实战演练培训等五大核心环节，强化声誉风险全流程管理，推动风险隐患源头化解，防范重大声誉风险事件，守好声誉风险“防火线”。报告期内，本行声誉风险整体平稳。



洗钱风险管理

本行扎实推进反洗钱内控机制建设，积极履行反洗钱法定义务，持续提升反洗钱工作质效。本行强化反洗钱资源配置，提升法人履职水平；全面开展年度检查，以改促治推动重点领域管理优化；深化风险监测数智化能力，构建涵盖3大类别、19个子类别的洗钱风险特征库，建设洗钱风险关系图谱，风险识别能力有效提升；开展多元化宣传培训，厚植合规反洗钱文化。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重大洗钱风险事件。

信息科技风险管理

本行持续优化信息科技治理架构，奠定科技稳健发展根基，持续提升科技风险防范能力。本行深化信息科技组织架构统筹管理，强化科技风险管理团队的专业能力建设；加强科技风险监控预警和全面评估，提升风险预先识别能力和管理独立性；深入信息安全管理，优化网络安全防御架构，纵深发力安全运营；强化生产运行管理，提升生产监控告警和处置能力；完善开发测试管理，优化全链路数字化管理闭环。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重大信息科技风险事件。

数据风险管理

本行持续完善数据风险管理顶层设计和管理目标，健全数据安全生命周期管理要求，推动数据资产规范管理。本行强化数据安全运营，建设全方位安全防护网，开展数据安全事件应急演练；盘点全行数据资产，建立企业级数据资产目录，丰富数据标准，强化有效数据的源头贯标。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重大数据风险事件。

外包风险管理

本行坚持“依法合规、防控风险、全程管理、检查评价”的外包管理原则和机制，筑牢外包风险防线。本行强化外包关键环节管理，通过穿透管理和过程管控，提高精细化管理能力；开展专项检查和风险评估，健全风险防控措施和机制；优化外包监测机制，提升监测覆盖度和深入度；完善外包应急预案，提升外包突发事件应急处理能力。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外包风险事件。

集中度风险管理

本行持续优化行内集中度管理体系，强化对资产分布集中度、负债结构集中度的管理和监测。加强集中度风险管理制度建设，以限额管理为抓手，强化各类业务集中度监测预警；完善压力测试机制，落实风险管控措施，夯实风险抵御基础。报告期内，本行整体集中度风险可控。

模型风险管理

本行强化模型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完善模型全周期管理流程，有效提升模型管理的一体化、标准化和规范化水平。修订完善模型风险管理制度、强化制度约束；优化模型风险管理架构、完善模型评审机制，加强模型风险管控；深入模型开发应用，明确建模方法和评价标准，开发“百信分7.0”模型；强化执行管理，组织专项检查。报告期内，本行整体模型风险可控。

欺诈风险管理

本行持续迭代优化反欺诈策略体系，升级反欺诈产品能力，欺诈风险指标持续向好。本行提升人脸攻防能力和策略迭代，持续保持交易欺诈资损率处在较低水平；梳理整合多维度风险特征数据，构建全方位客户画像，实现分群、分层的精细化策略运营，全面提升欺诈风险识别效率与精准度；建设知识图谱平台，优化交互体验，强化信贷反欺诈能力。报告期内，本行首贷首逾失联占比指标持续低于同业水平。

合规风险管理

本行坚持制度优先、重点突出、整改治理一体推进的总体思路，促进内控合规管理质效全面提升。强化制度治理、跟踪监管动态、强化研判分析、加速外规传导，全面落实内控管理要求；全力推进查治评一体治理，强化问题生命周期管理，增强全员合规意识；把好内控重点领域关键环节风险控制，强化岗位制衡与授权管理。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案件。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

本行积极应对市场形势变化，采取稳健的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策略。按照缺口风险、基准风险和期权性风险对银行账簿利率风险进行识别分类，定期开展缺口分析和情景模拟。报告期内，本行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总体可控。

其他类型风险管理

业务连续性风险管理

本行持续优化业务连续性管理机制，保障业务连续性日常管理和应急管理有序开展。强化业务影响分析和资源建设，落实重要业务资源保障和应急管理，保障业务持续运营；开展业务连续性风险评估，执行风险管控措施；完善业务连续性计划和应急预案，开展多元化专项演练、强化应急演练质效，实施数据中心灾备切换实战演练，有效验证灾备带载能力。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重大业务运营中断事件。

法律风险管理

本行秉持“服务业务、分工协作、严密审慎、依法尽职”的原则，强化一二道防线协同，实施法律风险识别、评估、提示等全周期法律风险管理，支持业务发展，防范法律风险。

表外业务风险管理

本行切实落地表外业务监管要求，全面开展表外业务管理。规范授权管理体系，合理审慎设置表外业务经营管理授权，加强风险限额管理；落实内部控制要求，建立异常交易核查和处理报告机制；加强合作机构管理，采取事前准入、事中监控、事后评价的全流程管控方式；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护投资者知情权；完善风险隔离制度体系和管理框架，健全相关表外业务的风险隔离机制。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表外业务风险事件。

负债质量管理

本行积极落实负债质量管理监管要求，不断完善负债质量管理体系，制定负债质量管理办法，明确本行负债质量管理目标、组织架构和管理职责，在确保本行流动性平稳运行的前提下，综合运用预算规划、内部资金转移定价、绩效考核等手段，引导拓宽负债渠道、优化负债结构、稳定负债成本，持续提升负债质量管理水平。报告期内，本行负债质量保持良好，负债业务运行安全稳健。

07

CHANGES IN
SHAREHOLDERS AND
SHARES

股东和股份
变动

股东和股份变动

股东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注册资本为56.34亿元，股东总数为3家，全部为法人股东。其中，各股东持股比例为：中信银行持有65.70%，百度公司持有26.03%，加拿大养老基金持有8.27%。

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最终受益人无变化；各股东持股情况较年初无变化。

股份出质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股东均未将持有的本行股份出质。

股东承诺情况

本行股东均按照监管机构有关规定，向本行出具了书面股东承诺函，对声明类、合规类和尽责类事项作出了承诺。

股东评估情况

本行每年组织开展主要股东和大股东股权管理情况评估，对股东资质、履行承诺事项、落实公司章程或协议条款、遵守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等情况进行评估，形成年度报告，按照规定及时报送监管机构。

08

INFORMATION OF
DIRECTORS, SUPERVISORS,
SENIOR MANAGEMENT
MEMBERS,
ORGANIZATIONAL
STRUCTURE,
AND EMPLOYEES

**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
机构和员工**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机构和员工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董事会成员构成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董事会共有9名董事，其中：吕天贵先生、刘月珍女士、王洪栋先生由股东中信银行提名；沈抖先生、周欢先生由股东百度公司提名；寇冠先生为执行董事；任菲女士、许凌先生和许四清先生为独立非执行董事；执行董事和独立非执行董事均由本行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提名。具体如下：

姓名	性别	职务
吕天贵	男	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寇冠	男	执行董事
刘月珍	女	非执行董事
王洪栋	男	非执行董事
沈抖	男	非执行董事
周欢	男	非执行董事
任菲	女	独立非执行董事
许凌	男	独立非执行董事
许四清	男	独立非执行董事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构成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审计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风险管理和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等4个专门委员会。具体如下：

战略发展委员会共有5名委员，包括：吕天贵先生（主任委员）、刘月珍女士、寇冠先生、周欢先生、许凌先生；

提名和薪酬委员会共有3名委员，包括：许四清先生（主任委员）、任菲女士、许凌先生；

审计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共有5名委员，包括：许凌先生（主任委员）、刘月珍女士、沈抖先生、任菲女士、许四清先生；

风险管理和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共有5名委员，包括：王洪栋先生（主任委员）、寇冠先生、周欢先生、任菲女士、许四清先生。

监事会成员构成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监事会共有2名监事，其中：罗刚先生为职工代表监事，刘碧波先生为外部监事。本行非职工代表监事由监事会提名，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具体如下：

姓名	性别	职务
罗刚	男	职工代表监事
刘碧波	男	外部监事

高级管理层成员构成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高级管理层共有5名成员。具体如下：

姓名	性别	职务
寇冠	男	行长
王军晖	男	副行长
徐磊	男	副行长
李红朝	男	行长助理
刘佳	女	首席财务官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名及变动情况

2024年5月，李如东先生辞任本行执行董事、行长职务。

2024年6月，本行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刘碧波先生担任本行第三届监事会外部监事，钟伟先生不再担任本行外部监事。

2024年8月，本行非执行董事王洪栋先生的任职资格获监管机构核准。

2024年9月，本行执行董事、行长寇冠先生的任职资格获监管机构核准。

2024年10月，于晓红女士不再担任本行行长助理。

2024年12月，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许凌先生、许四清先生的任职资格获监管机构核准，陈宏先生、何海文女士不再担任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及报酬情况

薪酬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健全董监高薪酬管理体系，不断完善绩效考核机制，规范和优化薪酬结构设置及绩效考评管理流程，完善并严格执行高级管理人员绩效管理办法、薪酬管理办法及绩效奖金延期支付办法等规章制度。

本行董事、监事的报酬政策由股东大会批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批准。本行在对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中，合规经营类指标和风险管理类指标权重明显高于其他类指标。本行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薪酬采取延期支付方式，其中主要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的延期支付比例为51%，并按照等分原则设置了3年支付期限。

报酬情况

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从本行领取董事津贴；其他非执行董事不领取董事津贴；执行董事不领取董事津贴，根据其在本行的职位和贡献获得相应报酬。

本行外部监事从本行领取监事津贴；其他监事不领取监事津贴，根据其在本行的职位和贡献获得相应报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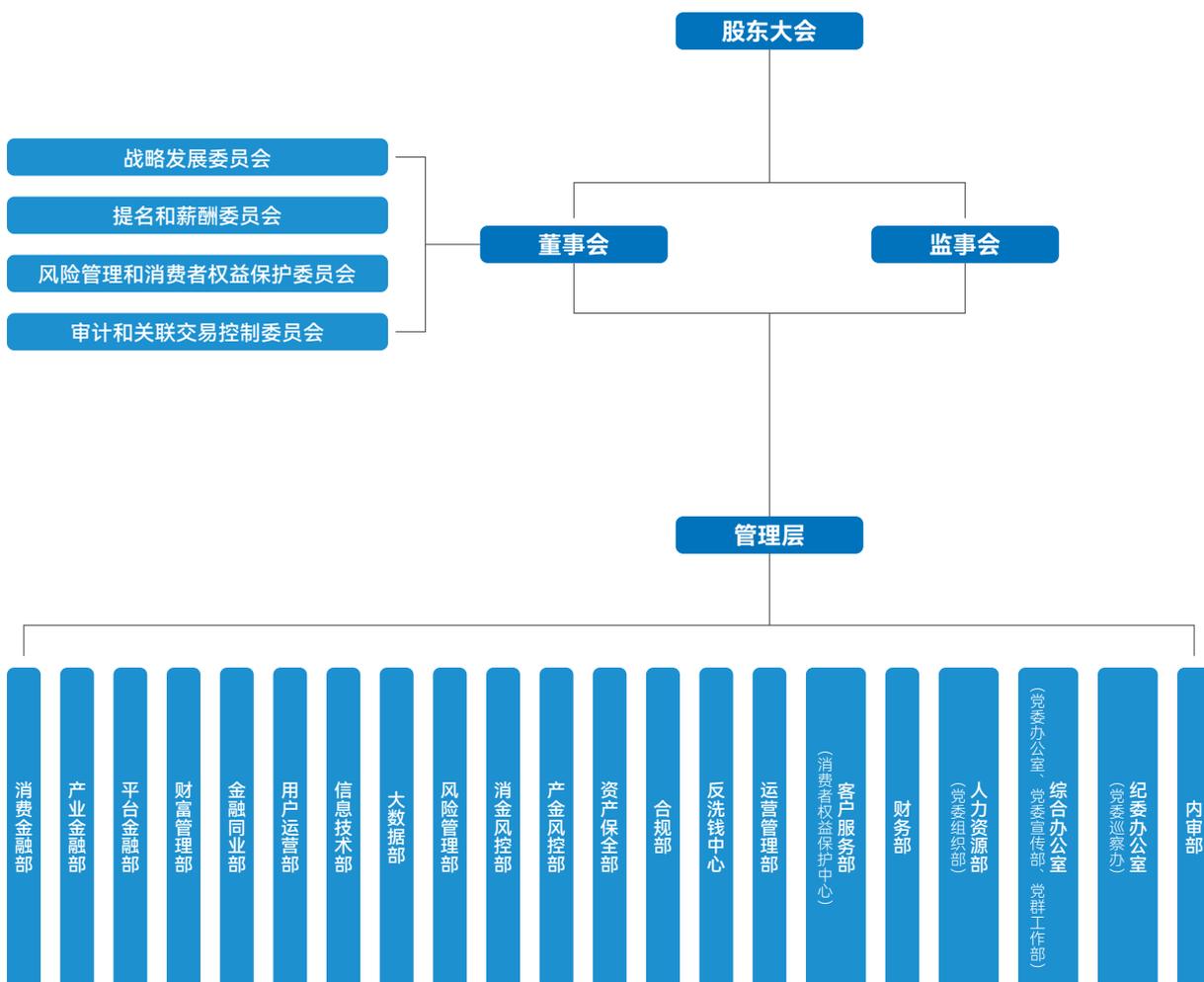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未向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放股权。



机构与组织建设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推进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有机融合，精简机构设置，提升协同效率，深度激发组织活力，快速响应市场变化，推动和保障本行高质量发展。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共设21个部门：消费金融部、产业金融部、平台金融部、财富管理部、金融同业部、用户运营部、信息技术部、大数据部、风险管理部、消金风控部、产金风控部、资产保全部、合规部、反洗钱中心、运营管理部、客户服务部（消费者权益保护中心）、财务部、人力资源部（党委组织部）、综合办公室（党委办公室、党委宣传部、党群工作部）、纪委办公室（党委巡察办）、内审部。



员工与人才发展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进一步加强对各类人才的培养和配置，着力打造多元化、年轻化、专业化干部人才队伍。强化培育员工的职业精神，广泛开展全员读书活动，拓宽全员视野与思维边界，营造干事创业的浓厚氛围；全面提升员工综合能力，组织大咖公开课、各类业务训练营等，以高质量培训推动全行高质量发展。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共有在职员工999人，其中业务及业务支持人员占比40.7%，科技人员占比59.3%；硕士及以上学历人员占比39.6%，大学本科学历人员占比59.8%，本科以下学历人员占比0.6%。



09

CORPORATE
GOVERNANCE
公司治理

公司治理

基本情况

本行认真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各项决策部署，始终坚持“两个一以贯之”，以积极服务国家战略为总要求，兼顾政治属性、经济属性和社会属性的统一。坚持推动党的建设与公司治理深度融合，持续完善现代企业治理机制，全面提升公司治理质效，为本行的高质量可持续发展注入内生动力。

本行股权结构清晰合理，股东治理规范有效，全体股东依法合规参与公司治理，通过股东大会行使权利，充分履行责任和义务，全体股东均充分平等地享有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不断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治理主体的运行机制，形成“党委全面领导、董事会战略决策、纪委和监事会依法依规独立监督、高级管理层授权经营”的现代企业公司治理体系。

股东大会情况

股东大会基本情况

股东大会是本行的权力机构。股东大会负责对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对本行的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变更本行公司形式作出决议；审议批准修改公司章程，以及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议事规则；选举和更换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或津贴事项；罢免独立董事；决定本行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审议批准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审议批准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审议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代表本行股份总数的3%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提案；对发行公司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作出决议；审议批准本行重大收购及兼并、重大投资、重大对外担保、重大资产购置等事项；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包括外部监事），决定有关监事的报酬或津贴事项；审议批准本行董事会报告、监事会报告；审议批准本行为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对回购本行股票作出决议；审议法律法规规定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关联交易；审议批准股权激励计划方案；对聘用或解聘为本行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审议法律法规及本行公司章程规定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共召开1次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15项议案。本行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

2024年6月27日，本行在北京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股东代表、相关董事及监事、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2023年度工作报告和2024年工作计划、监事会2023年度工作报告和2024年工作计划、

监事长考核结果、主要股东和大股东股权管理情况评估报告、关联交易专项报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取酬政策、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取酬政策、年度报告、利润分配方案、经营计划、费用及资本性支出、聘用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其费用，以及监事会对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2023年度履职评价报告等议案。

董事会情况

董事会基本情况

董事会是本行的决策机构。本行董事会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按照股东大会授权勤勉合规履职。充分发挥在公司治理框架中的战略决策作用，高度重视战略规划和战略风险管理，充分研判宏观形势影响，引领本行科学制定和执行战略发展规划；坚持风险防范和业务发展的协调同步，坚守合规底线，推动本行保持审慎稳健经营，组织做好全面风险管理、关联交易管理、内部审计、内控合规等重点工作，为本行公司治理合规有效开展和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董事会召开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共召开10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年度经营计划、战略发展规划、利润分配方案、全面风险管理报告、高管绩效考核、重大关联交易等53项议案；听取了监管检查通报及整改情况、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情况、内控合规工作情况、不良资产处置工作情况、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等25项报告。

监事会情况

监事会基本情况

监事会是本行的监督机构。本行监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认真履行职责，切实发挥监督效能，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进行监督，在本行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内控合规、消费者权益保护等方面发挥了重要监督作用。

监事会召开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监事会共召开4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监事会履职评价报告、风险管理策略、内部审计计划、监事长考核结果等37项议案；听取了监管检查通报及整改情况、内部审计工作情况、内控合规工作情况、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及本行负责人履职待遇与业务支出预算等28项报告。

独立非执行董事工作情况

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在本行不拥有任何业务或财务利益，也不担任本行任何管理职务，具有客观、公正、勤勉及合规履职的充分条件，其独立性得到了有力保证。

本行共有3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占比不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人数和比例均符合监管规定。本行董事会审计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均由独立非执行董事担任，且上述两个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多数委员由独立非执行董事担任。

本行制定了独立非执行董事工作细则，进一步明确了其工作职责和权限。报告期内，独立非执行董事投入了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职，在本行工作时间超过15个工作日，符合监管规定。独立非执行董事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及应其参加的专门委员会会议，有效监督了战略规划、经营管理、内控合规、关联交易、风险管理等事项，充分发表了独立、客观、专业的意见和建议，并按照监管规定签署书面独立意见函。独立非执行董事重视与其他董事、高级管理层及部门进行深入沟通，并通过实地调研、专题研讨等方式，增进对本行战略、财务和经营等情况的了解，做到了勤勉独立履职。

本行为独立非执行董事履职提供了充分保障，包括提供必要的履职场所、沟通平台和信息渠道。本行定期组织高级管理层及部门向独立非执行董事汇报工作，对其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全部做出了采纳或回应。

外部监事工作情况

本行外部监事在本行不拥有任何业务或财务利益，也不担任本行任何管理职务，具有客观、公正、勤勉及合规履职的充分条件，其独立性得到了有力保证。

本行有1名外部监事，占比不低于本行监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人数和比例均符合监管规定。

报告期内，外部监事投入了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职，在本行工作时间超过15个工作日，符合监管规定。外部监事亲自出席监事会会议、列席董事会会议，对重大工作事项进行监督，充分发挥了独立监督和专业建议作用。外部监事定期到本行调研和参加座谈，了解战略执行、经营管理、内控合规、风险管理等情况，发表客观、专业的意见和建议，做到了勤勉独立履职。

本行为外部监事履职提供了充分保障，进一步畅通信息交流渠道，定期组织高级管理层及部门向其汇报工作，对其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全部做出了采纳或回应。

高级管理层情况

本行高级管理层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履行职责，对董事会负责，接受监事会监督。高级管理层接受董事会对其进行考核评价，是其薪酬和其他激励安排的依据。报告期内，本行高级管理层坚持党的全面领导，贯彻落实国家政策和监管规定，根据董事会授权，扎实推进战略执行和各项经营工作。

本行高级管理层支持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充分了解本行经营管理、财务和风险等信息，全面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自觉接受监事会监督，保证本行发展与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要求及其他各项有关政策相一致。

关联交易情况

本行严格落实监管规定和管理要求，坚守合规底线，不断完善关联交易管理机制，严格履行关联交易审批、报备和披露等义务，着力加强限额管理、风险监控、统计分析及规范报送，持续提升关联交易管理的信息化和智能化水平。

本行重视关联交易合规管理，构建由董事会及下设审计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关联交易管理办公室等为主体的全方位、多层级管理架构。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均勤勉尽责地履行了与关联交易相关的各项义务，在处理关联交易事项时坚守诚实信用原则，坚持公平公正交易，维护了本行及全体股东利益。报告期内，本行公开披露关联交易相关临时公告12项、季度公告4项。

内部审计情况

本行内部审计在董事会指导下，严格落实监管要求，以推进本行战略执行落地为核心，认真扎实强化审计监督；围绕战略规划和经营管理，聚焦信贷业务、整改跟踪、高管指定、监管规定、非贷业务等五大领域，持续关注经营管理中的主要风险并提出管理建议，发挥内部审计在促进本行高质量可持续发展中的独特价值；强化审计问题整改督办，提高风险防范水平，实现审计工作闭环管理和价值转化。

本行持续健全内部审计质量评估体系，组织开展审计制度重检，优化技术工具运用，进一步提升内部审计水平；推进数据分析在审计工作中的应用，逐步从“事后审计”向“事中监督”和“事前预警”转型、从“项目制审计”向“持续审计”转变；与股东开展审计工作协同，共享审计检查能力，有效赋能一二道防线，加强三道防线联防联控，助力本行稳健发展。

内控合规管理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优化内控管理流程，健全内控制度体系和内部控制运行机制，明确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内控管理职能牵头部门、审计部门和其他部门职责。全面加强内外部检查发现问题的整改工作，持续提升整改质效，促进本行各项业务合规经营和稳健发展。

本行坚守“合规创造价值”“合规人人有责”的合规经营理念，建立健全业务条线、合规管理部门、审计部门的合规管理三道防线，形成了组织健全、权责清晰、分工合理、相互协调配合的合规管理组织体系。厚植合规文化，开展“风险合规文化季”活动。持续提升外规内化质效，完善内部规章制度体系。加强合规审核，有效识别、评估和防范合规风险，全面提升全员的合规意识。





10

ENVIRONMENTAL AND
SOCIAL RESPONSIBILITIES
环境和社会责任

环境和社会责任

本行坚持可持续发展理念，践行环境和社会责任，健全ESG（环境、社会和治理）管理体系和评价标准，将可持续发展理念全面融入战略发展和经营管理，定期披露ESG工作情况。

本行积极落实监管政策要求，完善绿色金融服务体系，积极推动“双碳”战略有效实施。优化绿色金融工作组织架构，统筹规划绿色金融业务发展；聚焦绿色产业和企业的融资需求，依托本行能力禀赋和普惠定位，积极创新绿色信贷、绿色票据等金融产品，拓展绿色金融服务边界。

本行将绿色低碳理念融入运营发展全过程，全面实施绿色运营。以线上运营为方式，以科技能力为支撑、数字产品为依托，为用户提供高效便捷的在线金融服务；持续开展节能降耗活动，宣导节约用水、用电、用纸等绿色工作方式，推进办公耗材高效使用和废旧物品循环利用，营造节能降碳良好氛围；构建员工线上统一运动平台，持续组织开展跑步、骑行、健步走及“云端运动会”等员工文体活动，在增强员工身心健康的同时，倡导绿色低碳生活。

本行坚持以人为本，保障员工合法权益，拓宽意见建议征集渠道，积极采纳合理意见；关注员工身心健康，每年提供免费健康体检和心理辅导；充分发挥群团组织凝聚力作用，举办“职场开放日”“家属关爱季”等活动，关心关爱员工生活；建立员工“谈心谈话”和“家访”等制度，定期组织面对面交流、一对一谈心等活动，了解员工诉求和心声，为员工排忧解难；扎实做好员工慰问工作，激励全行员工展现心齐、气正、劲足、实干的良好风貌。

本行关注股东、员工、投资者、供应商、金融消费者及其他利益相关方的合法权益，持续完善与各利益相关方的常态沟通和有效服务机制；践行企业公民责任，积极参与公益活动和慈善事业，努力提升公众福祉；合规高效开展信息披露，积极回应市场和用户关切，保障各利益相关方的合法权益。



1 1

CONSUMER RIGHTS
PROTECTION

消费者权益保护

消费者权益保护

本行深入践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严格落实监管各项要求，逐步完善消保管理体系，持续优化产品和服务，加大教育宣传力度，提升投诉化解质效，坚定捍卫消费者合法权益。

本行持续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顶层设计，将消费者权益保护深度纳入公司治理和发展战略，报告期内董事会、党委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研究审议消保重要事项，强化消保工作部署，督促各项措施有效落实。进一步完善“1+18+1”¹的消费者权益保护制度管理体系，报告期内修订印发《中信百信银行银行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办法》《中信百信银行金融纠纷多元化解管理办法》等多项制度，持续夯实消保管理基础。持续优化消保管理机制，强化业务全流程管控，事前全面开展消保审查，将消保要求嵌入业务审批流程；事中加强活动监控，切实保障客户权益；事后开展消保审计，形成消保管理闭环。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落实监管部门要求，深入开展“3·15”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活动、“金融为民谱新篇，守护权益防风险”等集中宣传活动，针对社区老年人、在校学生及新市民等重点群体，开展金融知识普及工作，累计触达消费者千万人次。发挥互联网银行特点，打造“消保课堂”，通过官网、官微、手机APP等渠道，以原创图文、中国节气节日海报等方式，有效提示消费者金融风险，提高金融知识的趣味性和覆盖面。

报告期内，本行畅通客户投诉通道，优化投诉处置流程，提高投诉处理质效，积极化解金融纠纷，各渠道共受理客户投诉共计38,799件。投诉涉及的业务类别主要为个人贷款、小微企业贷款及理财，占比分别为90.30%、2.36%、1.28%；投诉地区主要分布在江苏、广东、山东、浙江及河南等地区，占比分别为11.47%、9.79%、6.75%、4.90%、4.88%；重点投诉均在当日完成首次回访。本行进一步完善消费投诉管理体系，强化溯源治理，加大纠纷处理力度，细化投诉管理举措。通过加强投诉预警、强化内外部协同、丰富投诉处置工具、升级投诉处理方案、健全多元化解机制等举措，妥善解决客户诉求，客户满意度进一步提升。

1. 即“1项基本制度，18项专项制度，1项实施细则。”



12

MAJOR ISSUES
重大事项

重大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未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分立或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未涉及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分立或合并事项。

重大收购及出售或处置资产、企业兼并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未涉及重大收购及出售或处置资产、企业兼并事项。

股权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未涉及股权激励情况。

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行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百信银行关于聘用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其费用的议案》，同意聘用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行2024年度外部审计机构，聘期为1年。

13

HONORS AND AWARDS 荣誉和奖项



北京金融科技产业联盟
“大模型金融应用创新与实践大赛”
十佳优秀奖

2024年4月



《中国银行保险报》
2024
金诺金融品牌年度微视频大奖

2024年5月



工信部赛迪顾问
2023-2024年度
金融行业数字化转型
最佳创新应用项目

《亚洲银行家》
中国最佳信用风险技术实施奖
(数字银行类型)



2024年6月

《中国网》
金融业年度数字金融
优秀案例



《经济观察报》
年度数字金融领航银行



2025年1月

《WEMONEY研究室》
年度卓越数字金融
领航机构



《金融电子化》杂志社
第十五届金融科技创新奖
(数据驱动金融创新奖)

《金融界》
数字金融优秀实践案例



2024年12月



金科创新社
“2024年第五届鑫智奖”
数字风控优秀案例奖

2024年7月



财视中国
2024年度零售银行·介甫奖
(卓越人工智能/机器学习零售银行奖)

2024年10月



福布斯中国
入选“中国金融科技影响力企业Top 50”及
“金融科技ESG实践企业Top 10”榜单

2024年8月



《银行家》杂志社
2024银行家年度金融科技产品
创新优秀案例

2024年12月

中国人民银行
“2023年度金融科技发展奖”
二等奖



《21世纪经济报道》
2024年度服务数字金融机构



2024年11月



《华夏时报》
2024年度赋能数字化
优秀金融机构

《每日经济新闻》
年度金融科技创新奖





14 | FILE FOR REFERENCE
备查文件

|| 备查文件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行长、首席财务官、财务部总经理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本行公开披露过的文件正本及公告原稿。

中信百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6日

15

INDEPENDENT AUDITOR'S
REPORT AND
FINANCIAL REPORT

审计报告
和财务报表



KPMG Huazhen LLP
8th Floor, KPM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Telephone +86(10)8508 5000
Fax +86(10)8518 5111
Internet kpmg.com/cn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东
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层
邮政编码:100738
电话 +86(10)8508 5000
传真 +86(10)8518 5111
网址 kpmg.com/cn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508913 号

中信百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第 1 页至第 79 页的中信百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贵行”) 财务报表, 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 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 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贵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 (以下简称“审计准则”) 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 我们独立于贵行, 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贵行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行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 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 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 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 在此过程中, 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508913 号

三、其他信息 (续)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贵行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508913 号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续)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行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君一

张君一



中国 北京

黄艾舟

黄艾舟

2025 年 3 月 31 日



中信百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	12,673,726,209	10,864,578,681
存放同业款项	6	4,372,843,765	1,339,646,632
拆出资金	7	705,087,905	707,556,157
发放贷款及垫款	8	80,703,946,976	79,971,966,447
金融投资	9		
交易性金融资产		3,749,538,506	1,517,487,074
债权投资		956,896,432	1,752,671,818
其他债权投资		10,599,542,689	8,407,746,452
固定资产	10	16,579,519	19,422,286
使用权资产	11	80,348,202	133,304,179
无形资产	12	125,599,667	108,160,0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	1,151,238,267	1,007,514,211
其他资产	14	2,154,257,645	6,680,704,171
资产总计		<u>117,289,605,782</u>	<u>112,510,758,116</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信百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续)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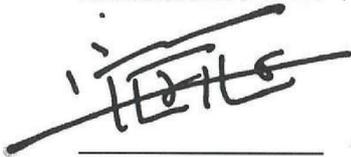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6	1,396,961,771	1,069,376,12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7	55,056,271,432	52,883,538,931
拆入资金	18	-	1,004,133,33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9	1,194,399,428	2,194,936,856
吸收存款	20	46,101,850,657	42,205,687,248
应付职工薪酬	21	318,562,325	379,040,832
应付债券	22	2,070,002,139	2,069,746,820
应交税费	23	254,865,128	154,641,966
租赁负债	24	99,991,578	154,604,933
其他负债	25	1,751,582,001	2,061,484,607
负债合计		<u>108,244,486,459</u>	<u>104,177,191,651</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信百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续)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股东权益			
股本	26	5,633,802,817	5,633,802,817
资本公积		2,042,253,521	2,042,253,521
其他综合收益	27	87,772,684	28,390,087
盈余公积	28	128,129,030	62,912,004
一般风险准备	29	1,153,161,271	566,208,036
未分配利润		-	-
股东权益合计		<u>9,045,119,323</u>	<u>8,333,566,465</u>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u>117,289,605,782</u>	<u>112,510,758,116</u>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获董事会批准报出。



寇冠
法定代表人、行长



刘佳
首席财务官



张贺信
财务部总经理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信百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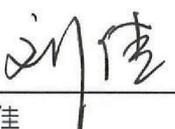
	附注	<u>2024 年度</u>	<u>2023 年度</u>
一、营业收入		4,626,175,934	4,534,412,457
利息净收入	30	4,234,235,344	4,167,419,708
利息收入		6,673,400,205	6,623,808,520
利息支出		(2,439,164,861)	(2,456,388,81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1	134,969,816	151,577,51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87,577,870	201,860,59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52,608,054)	(50,283,074)
投资收益	32	147,991,167	144,029,6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3,649,690	10,250,708
其他业务收入		2,446,973	2,089,343
其他收益	33	<u>42,882,944</u>	<u>59,045,579</u>
二、营业支出		(3,745,578,531)	(3,491,215,873)
税金及附加	34	(51,829,828)	(52,050,911)
业务及管理费	35	(1,533,648,516)	(1,517,988,088)
信用减值损失	36	<u>(2,160,100,187)</u>	<u>(1,921,176,874)</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信百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续)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u>2024 年度</u>	<u>2023 年度</u>
三、营业利润		880,597,403	1,043,196,584
加：营业外收入		2,188,809	388,160
减：营业外支出		(96,597)	(5,071,832)
四、税前利润		882,689,615	1,038,512,912
减：所得税费用	37	(230,519,354)	(183,536,383)
五、净利润		652,170,261	854,976,529
持续经营净利润		652,170,261	854,976,529
六、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59,382,597	43,586,429
七、综合收益总额		711,552,858	898,562,958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获董事会批准报出。

 寇冠 法定代表人、行长	 刘佳 首席财务官
 张贺信 财务部总经理	 (公司盖章)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信百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u>2024 年度</u>	<u>2023 年度</u>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存款净增加额		3,933,653,650	7,307,826,25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2,232,232,890	6,647,110,23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329,750,868	28,493,127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450,000,000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减少额		556,729,432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	177,146,147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	250,000,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6,958,106,009	6,976,166,04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59,539,270	65,037,4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8,670,012,119</u>	<u>21,901,779,296</u>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2,809,507,031)	(10,042,306,334)
存放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8,078)	(1,349,38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998,633,494)	-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1,000,000,000)	-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增加额		-	(54,304,489)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543,336,688)	(2,079,426,65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76,623,867)	(778,724,9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742,311,303)	(806,780,7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0,329,608)	(4,979,228,8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9,950,750,069)</u>	<u>(18,742,121,356)</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	<u>8,719,262,050</u>	<u>3,159,657,940</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信百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续)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u>2024 年度</u>	<u>2023 年度</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5,614,155,498	75,976,226,37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u>271,449,465</u>	<u>317,120,214</u>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75,885,604,963</u>	<u>76,293,346,591</u>
投资支付的现金		(79,018,829,027)	(78,711,163,14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资产支付的现金		<u>(33,141,861)</u>	<u>(488,867,110)</u>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79,051,970,888)</u>	<u>(79,200,030,258)</u>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3,166,365,925)</u>	<u>(2,906,683,667)</u>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偿还债券利息支付的现金		(94,900,000)	(94,900,000)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支付的现金	38(4)	<u>(58,875,680)</u>	<u>(51,029,514)</u>
筹资活动支付的现金流量净额		<u>(153,775,680)</u>	<u>(145,929,514)</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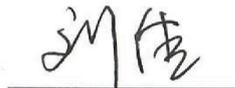
中信百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续)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2)	5,399,120,445	107,044,759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11,575,497	9,904,530,738
五、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3)	15,410,695,942	10,011,575,497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获董事会批准报出。



寇冠
法定代表人、行长



刘佳
首席财务官



张贺信
财务部总经理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信百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合计
2024年1月1日		5,633,802,817	2,042,253,521	28,390,087	62,912,004	566,208,036	-	8,333,566,465
本年增减变动额								
(一) 净利润		-	-	-	-	-	652,170,261	652,170,261
(二) 其他综合收益	27	-	-	59,382,597	-	-	-	59,382,597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金		-	-	-	65,217,026	-	(65,217,026)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586,953,235	(586,953,235)	-
2024年12月31日		5,633,802,817	2,042,253,521	87,772,684	128,129,030	1,153,161,271	-	9,045,119,32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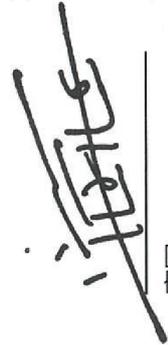
中信百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转弥补亏损) / 未分配利润	合计
2023 年 1 月 1 日	5,633,802,817	2,042,253,521	(15,196,342)	-	-	(225,856,489)	7,435,003,507
本年增减变动额							
(一) 净利润	-	-	-	-	-	854,976,529	854,976,529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43,586,429	-	-	-	43,586,429
(三) 利润分配	-	-	-	62,912,004	-	(62,912,004)	-
1. 提取盈余公积金	-	-	-	-	-	(566,208,036)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566,208,036	-	-
2023 年 12 月 31 日	5,633,802,817	2,042,253,521	28,390,087	62,912,004	566,208,036	-	8,333,566,465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获董事会批准报出。


寇冠
法定代表人、行长


刘佳
首席财务官


张贺信
财务部总经理





中信百信银行APP



微信公众账号

官方客服电话

956186

www.citicaibank.cn